

〈子計畫17〉

彰化縣112學年度閩南語認證研習計畫

做伙來學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

一、依據

(一) 彰化縣政府112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二、目的

- (1) 協助縣內教師參加閩南語認證，儲備十二年國教閩南語師資。
- (2) 加強教師閩南語聽、說、讀、寫、作能力，以通過閩南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認證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1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2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(3) 承辦學校：文開國小圖書館(瑞鈺館)2樓

四、研習日期與地點：

(一) 日期：112年10月14日、10月21日、10月28日、11月4日，共4次(每次半日，不供餐)。

(二) 地點：文開國小

五、課程表(詳見附件)

六、報名及錄取

- (一) 報名對象為本縣縣立高中、國中小教師。
- (二) 縣立高中、國中現職正式教師為優先錄取，代理教師僅次於後。
- (三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11日止。
- (四) 報名方式：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- (五) 錄取名額：80人，請逕自登入教師進修網確認錄取情形，不另行公告。

(六) 重要提醒：

1. 因資源有限，已錄取者請珍惜進修機會，請全程參與課程。
2. 本縣認證研習為培訓縣內合格本土語文師資，請參加學員務必報考112年度教育部閩南語B級認證考試。
3. 請務必複習課程並完成指定的作業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（含工作人員、授課講師）請服務單位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八、經費：由彰化縣政府年度預算支應。

九、研習時數及獎勵

（一）全程參加研習者，核給研習時數12小時。其餘依實際出席核給研習時數。

（二）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，由本處另案辦理敘獎。

十、本計畫奉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一、課程表

授課講師：信義國中小 黃文達老師(內聘)

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課程內容	作業
10/14(六)	9:00-12:00	聲母韻母結合練習	聲母韻母練習單
10/21(六)	9:00-12:00	聲調佻變調	聲調練習單
10/28(六)	9:00-12:00	綜合練習	字詞標音練習單
11/4(六)	9:00-12:00	詞典和輸入法運用	字詞查詢和輸入練習單